

台州市润正眼镜配件有限公司

年产 600 万副眼镜铰链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台州市润正眼镜配件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润正眼镜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副眼镜铰链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杜桥镇汾东村 13-35（浙江巨鼎实业有限公司 8 号楼二层）

建设规模：年产 600 万副眼镜铰链

主要建设内容：公司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杜桥镇汾东村 13-35（浙江巨鼎实业有限公司 8 号楼二层）。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 万元，建设项目购置切割机、攻丝机、铣槽机、滚光机、筛选机等国产设备，采用切割、攻丝、铣槽、滚光、筛选等工艺，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600 万副眼镜铰链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8 月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台州市润正眼镜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副眼镜铰链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台环建（临）[2019]158 号）。

本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开工建设，项目于 2020 年 3 月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目前建设单位具备了正常运营的能力。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具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并已委托台州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项目技改总投资为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16 万元。

（四）验收范围

目前企业产能已经达到年产 600 万副眼镜铰链技术改造项目的生产能力，故本次验收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设备变动：自动切割机较环评减少 6 台，自动攻丝机较环评减少 4 台，自动铣槽机较环评减少 2 台，装配机较环评减少 8 台。

以上变动不会增加环境风险，不会增加新的污染物排放，因加强管理，增加了工作效率，设备减少对原有产能影响较小，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 [2015]52 号）和《关于印发纸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本项目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排水系统采用分流制，即雨、污水分流。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滚光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雨水经收集后纳入市政雨水管网，滚光废水经混凝沉淀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废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入临海市南洋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台州湾。废水处理设施由台州市国尧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并安装调试，设计日处理量为 $5\text{m}^3/\text{d}$ 。

（二）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类加工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

通过以下措施减少噪声污染：

采用基础减振，墙体隔声。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用房位置，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时车间门窗关闭，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加强设备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的高噪现象；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文明生产，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合理安排生产。

（四）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液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一般废包装材料、废乳化液、废机油、污泥、废包装桶以及员工生活垃圾。

项目西侧中部设有一个危险废物堆场，面积约为 10m^2 ，用来暂时存放废乳化液、废机油、污泥、废包装桶。危废暂存间为独立隔间，由专人负责管理；墙上贴有危险废物警示标识及危险废物管理周知卡，堆场内部地面混凝土硬化，地面和墙裙涂刷环氧树脂漆进行防腐防渗处理。

各类废物均妥善处置，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由铜原料厂家回收综合利用，一般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后填埋处置；危废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检测期间，生产废水出口中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铜、锌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要求，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的要求，镍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1 要求；生活污水中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铜、锌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要求，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的要求，镍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1 要求。

2 噪声

检测期间 2020 年 04 月 29 日~04 月 30 日，本项目厂界东、南、西、北侧的昼间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的要求。

3 固（液）体废物处置情况

本项目固液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一般废包装材料、废乳化液、废机油、污泥、废包装桶以及员工生活垃圾。

各类废物均妥善处置，金属边角料、废金属屑由铜条供货厂家回收综合利用，一般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后填埋处置；废乳化液、废机油、污泥、废包装桶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4 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163.2t/a，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005t/a、氨氮排放为 0.0003t/a，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中提出的总量控制值要求（废水排放量为 242.7t/a，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0.012t/a、氨氮排放为 0.001t/a）。

5 总结论

台州市润正眼镜配件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同时，针对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生产规模、性质、工艺、地址等符合环评要求。该项目产生的废水、噪声排放符合国家相应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环评批复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内；一般固废堆放、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危险废物堆放、处置符合《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验收组认为台州市润正眼

镜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副眼镜铰链技改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条件。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润正眼镜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副眼镜铰链技改项目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废水、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堆放、处置符合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建议验收报告经过修改完善后，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核实设备清单及产能，补充废水排放口、雨水口石油类重金属等监测数据，完善附图附件等。

2、进一步做好废水收集，日常加强废水处理设施日常正常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车间稳定达标排放。

3、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建设，完善标示标签，做好台账，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

4、建立长效的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确保环境安全。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台州市润正眼镜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副眼镜铰链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签到单”。

冯南屏
孙国
台州市润正眼镜配件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5 日
李彦彦



台州市润正眼镜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副眼镜铰链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签到表

2020 年 11 月 25 日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李亨	台州市润正眼镜配件有限公司	13606658108	33/082198712219253
徐江峰	台州市环境监测中心	1566687329	8350219850100357
徐明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15057660393	411522198902245736
叶金叶	台州市成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66675591	331081198809002020
王新	台州润正眼镜配件有限公司	13728519168	23760811876124681X
王超	台州市国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352868888	331002198410272014
冯昌萍	台州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5857663810	33260219781104723

验收人员